
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

沈自然资函〔2023〕54号

市自然资源局关于转发《辽宁省人民政府 关于沈阳市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建设用地的批复》的函

和平区、皇姑区、苏家屯区、沈北新区人民政府：

沈阳市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项目建设用地业经辽宁省人民政府批准，现将《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沈阳市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》（辽政地〔2023〕396号）转发你们，请按批复要求做好各项工作。

附件：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沈阳市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

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



(联系人：吴超，联系电话：23236537)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、皇姑分局、苏家屯分局、沈北分局
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3年6月9日印发
